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宁波保税区凯启精密制造 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宁波保税区凯启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凯启”）因经营发展需要，拟与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以下简称“稠州银行宁波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即稠州银行宁波分行向宁波凯启提供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借款，借款期限 12 个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宁波银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亿建设”）拟以其名下的部分资产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金额为 10,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 12 个月。同时，公司拟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 10,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 12 个月。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因本次担保涉及的被担保对象未在本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7 年度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的被担保对象范围内，故本次担保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宁波保税区凯启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8 月 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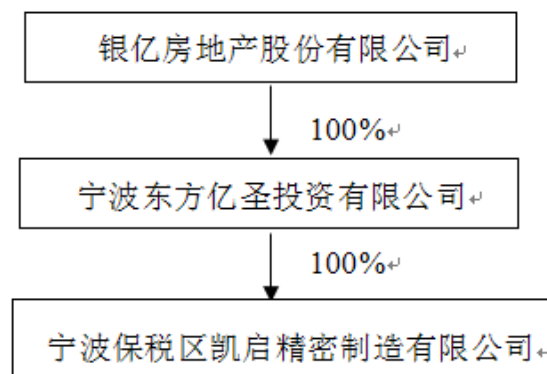
住所：宁波保税区扬子江北路 8 号 3 幢 103 室

法定代表人：施伟光

注册资本：肆仟伍佰万元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制造、批发、零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模具的开发、制造及维修；金属原料及制品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自主选择经营其他一般经营项目。

股权结构：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634	27,853
负债总额	214	25,265
或有事项	0	0
净资产	1,420	2,588
	2016 年度	2017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0	5,305
利润总额	-106	-1,828
净利润	-80	-1,828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宁波银亿建设拟与稠州银行宁波分行签订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本合同项下的担保范围为：宁波凯启拟与稠州银行宁波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担保金额为 10,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 12 个月。

抵押资产详情：

抵押物名称	权利凭证及其他有关证书编号	土地使用面积 (平方米)	房屋建筑面积 (平方米)
宁波市鄞州区潘火街道诚信路1257弄18号房产所有权	房屋所有权证号：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201303430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甬鄞国用(2010)第99-28788号	2,822.76	4,938.28

上述抵押资产均不存在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2、公司拟与稠州银行宁波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合同项下的担保范围为：宁波凯启拟与稠州银行宁波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担保金额为 10,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 12 个月。

四、董事会意见

宁波凯启经营情况、资产情况、信用状况均较为良好，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为本次借款提供担保不会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担保风险可控，有利于公司稳健经营发展，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需求。

本次担保事项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影响，对公司业务独立性无影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

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相关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822,993.31 万元，占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总额 656,919.95 万元的 125.28%，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822,993.31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0 元，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 0 万元。同时，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宁波凯启营业执照；
- 3、宁波凯启经审计的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及未经审计的 2017 年 1-12 月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